

薛城区政务服务智能综合一窗 网络安全管理体系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购单位：枣庄市薛城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代理机构：山东致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编号：SDGP370403202102000089

时 间：二 〇 二 一 年 十 一 月

目 录

竞争性磋商公告	3
第一章 服务商须知	5
一、总则	8
二、采购文件	10
三、投标报价说明	11
四、响应文件的编制	12
五、响应文件的递交	16
六、开标	17
七、评标	17
八、授予合同	22
第二章 项目说明及服务要求	25
第三章 政府采购合同格式	29
第四章 投标相关格式	32
一、报价函	33
二、报价一览表	34
三、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36
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37
五、企业概况	38
六、企业基本情况表	39
七、服务商近三年类似项目业绩	40
八、拟投入本项目的主要负责人简历表	41
九、本项目配备人员一览表	42
十、技术条款偏离表	43
十一、商务条款偏离表	44
十二、其它内容	45
第五章 评标办法	52

竞争性磋商公告

一、采购单位：枣庄市薛城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地址：枣庄市薛城区黄河东路 396 号

联系人：任航 电话：0632-7602020

招标代理机构：山东致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枣庄市市中区文化西路 192 号

联系人：张健 电话：0632-5225888、18963295695

邮箱：shandongzhiheng@163.com

二、项目名称：薛城区政务服务智能综合一窗网络安全管理体系项目

项目编号：SDGP370403202102000089

项目分包情况：

名称	服务商资格要求	预算控制价（元）
薛城区政务服务智能综合一窗网络安全管理体系项目	1、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备本项目要求的供货及服务能力的服务商,具有履行合同的能力,近三年内无不良经营行为; 2、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服务商资格要求; 3、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或《信用山东》网站(www.creditsd.gov.cn)中被列入失信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服务商,不得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 4、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5、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服务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983000

三、采购需求

四、获取采购文件

1、时间：2021年11月4日至2021年11月10日9:00-17:00时（北京时间，节假日除外）

2、获取地点：在中国山东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ndong.gov.cn>）网上下载采购文件。

3、方式：网上报名。服务商请访问中国山东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ndong.gov.cn>），在报名截止时间前注册并登陆后进行网上投标报名。未在网上报名或网上报名不成功的，无资格进行投标。（技术咨询电话：0531-82669829）

4、文件售价：0元。

五、公告期限：2021 年 11 月 4 日 至 2021 年 11 月 10 日

六、响应文件递交时间及地点：

1、递交时间：2021 年 11 月 16 日 14 时 00 分前；（北京时间）

2、递交方式：根据采购文件要求进行电子响应文件递交。

七、开标时间及地点：

1、开标时间：2021 年 11 月 16 日 14 时 00 分；（北京时间）

2、开标地点：枣庄市薛城区市民服务中心三楼第一开标室(黄河东路 396 号)

八、采购项目联系方式

联系人：张健 联系电话：0632-5225888、18963295695

九、采购项目的用途、数量、简要技术要求等详见采购文件

十、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详见采购文件；

十一、根据我市疫情防控工作部署要求：

1、近 14 天内有中高风险地区旅行史、接触史的来枣、返枣人员必须持有 7 天内我市合法医疗机构或疾控部门的核酸检测阴性报告进场。

2、参加招标投标活动的各交易主体，应做好个人防护，听从工作人员引导，配合各项防控工作，精简参加人员，有疫情接触史及身体发烧等症状的人员，不得参加开、评标活动，避免交叉感染。

第一章 服务商须知

前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	采购人	采购单位：枣庄市薛城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地址：枣庄市薛城区黄河东路 396 号 联系人：任航 电话：0632-7602020
2	采购代理机构	代理机构：山东致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枣庄市市中区文化西路 192 号 联系人：张健 联系电话：0632-5225888、18963295695
3	项目名称	薛城区政务服务智能综合一窗网络安全管理体系项目
4	服务商资格要求	<p>1、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备本项目要求的供货及服务能力的服务商,具有履行合同的能力,近三年内无不良经营行为;</p> <p>2、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服务商资格要求;</p> <p>3、在《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或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或《信用山东》网站 (www.creditsd.gov.cn) 中被列入失信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服务商,不得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p> <p>4、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p> <p>5、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p> <p>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服务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p>
5	★服务商资质资格要求的证明材料和情况说明	<p>服务商应携带以下资料原件（或公证件）出席开标会议并进行资格审查：①营业执照副本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原件；②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及授权代理人身份证原件（如法定代表人为全权代表需携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原件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p> <p>以上资格后审证明材料原件及所有评审时需要提供的加分证明材料必须在递交响应文件时一次性单独密封提交，并在密封袋上注明采购项目名称、资格后审及评审证件原件、服务商名称等内容；复印件加盖公章制作于电子响应文件内，不装、漏装、不加盖公章均按照无效投标处理（身份证可自行携带）。服务商须对提交的资格证明真实性、有效性、完整性负责，并保证无不诚信记录。</p> <p>备注：根据财政部关于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优化营商环境的通知财库（2019）38号第三条加强政府采购执行管理，对于可以通过互联网或者相关信息系统查询的信息，服务商无需提供原件，查询的相关截图、网址链接可以制作于响应文件中便于磋商小组审查。</p>
6	资格审查方式	资格后审
7	项目地点	薛城区

8	采购范围	采购文件项目说明及要求的全部内容
9	资金来源及资金落实情况	财政资金 已落实
10	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11	采购内容	详见采购要求
12	★服务时间	一年。
13	质量标准及要求	合格，符合国家、行业及地方现行相关规范、标准的要求。
14	投标保证金	无
15	★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2021年11月16日14时00分（北京时间） 递交地点：网上递交，通过枣庄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上传，逾期系统将自动关闭，未完成上传的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其他响应文件递交地点与开标地点相同。
16	★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1年11月16日14时00分（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枣庄市薛城区市民服务中心三楼第一开标室（黄河东路396号）
17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否。
18	投标有效期	自投标截止之日起90天。
19	报价范围	含税全报价。
20	技术偏离	经磋商小组认可为非重大偏离。
21	商务偏离	经磋商小组认可为非重大偏离。
22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
23	服务商提出问题的截止时间	2021年11月10日18:00前。
24	采购人书面澄清的时间	开标截止时间前。
25	服务商确认收到采购文件答疑、澄清、修改、补充的时间	自澄清、修改、补充公告发布时间起24小时内。
26	密封格式	见附件。
27	签字或者盖章要求	服务商在采购文件要求的签署处按规定签署。
28	另备报价一览表	三份另备的报价一览表必须展开（不得折叠）独立包装在报价一览表专用袋或标准档案袋中。
29	★招标控制价	招标控制价：983000元；超出招标控制价的投标为无效投标。
30	投标内容调整	在授予合同前，采购人可在法定范围内对其内容进行适当调整。

31	付款方式	合同生效且具备实施条件 5 个工作日内预付合同价款的 10%，项目验收合格后支付至合同总金额的 95%，剩余 5%作为质保金质保期满后无质量问题一次性无息付清。
32	踏勘现场	服务商自行踏勘现场，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服务商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由服务商负责。采购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建设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仅供服务商在编制响应文件时参考，采购人不对服务商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33	★服务商出席开标会	服务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须携带身份证及企业招投标电子加密锁参加开标会议，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达开标现场。
34	响应文件编制及递交	<p>本项目为电子招投标，请各服务商通过枣庄市公共资源交易网政府采购交易系统投标，服务商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按照枣庄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一业务指南中《枣庄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政府采购供应商操作手册》、《政府采购诚信库注册流程》中相关流程将电子响应文件上传至枣庄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系统内，逾期系统将自动关闭，未完成上传的响应文件将被拒绝；其他响应文件递交地点与开标地点相同。</p> <p>服务商须到枣庄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办理企业信息入库后再办理 CA 证书。枣庄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联系电话：0632-8252190。</p> <p>各政府采购服务商请务必认真阅读新版交易平台业务指南栏目中的政府采购相关业务流程和操作手册，以免影响正常交易。所有用户都需要在新平台进行注册，在旧平台使用的有效期内的数字证书可在新平台使用，但需要用户在新平台注册完成后自助激活。</p> <p>新版交易平台网址：http://ggzy.zaozhuang.gov.cn/</p>
35	电子化招标评标	<p>①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招投标系统。服务商须按“电子响应文件编制及报送要求”说明编制及报送电子响应文件。系统生成的加密响应文件须在枣庄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上递交；</p> <p>②响应文件应当按要求加盖电子印章。</p> <p>③ 在开标地点递交与上传响应文件相同格式的响应文件电子文本（简称电子文本），并提供 PDF 版电子文本一份（存档）。此电子文本仅在启用应急开评标系统或服务商解密响应文件失败时使用。电子文本应使用专用投标工具编制，存储介质要求采用 U 盘形式。电子文本应密封递交，并按采购文件要求进行标示、盖章和签署。</p> <p>④因枣庄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故障导致开、评标活动无法正常进行时，现场导入服务商递交的电子文本，通过启用应急开评标系统继续进行开、评标活动。</p> <p>（服务商须保证启用 U 盘能正常读取，否则出现问题，后果自负）。技术支持联系方式：4009980000。</p>
36	磋商小组	3 人（含）以上单数。
37	评审方式	综合评分法

38	纸质响应文件	签订合同前，成交人应根据采购人、招标代理机构的要求，提供相应数量的纸质响应文件。
39	信用记录	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要求，采购人及招标代理机构将对服务商在投标截止日之前的信用记录进行查询，查询网址为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或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或“信用山东”网站（www.creditsd.gov.cn），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采购人及招标代理机构采取必要方式将做好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在评标时提交审核，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及相关证据应当与其他响应文件一并保存。
40	关于质疑	接收方式：现场接收 联系部门：采购部 联系方式：张健 0632-5225888、18963295695 通讯地址：山东省枣庄市市中区文化西路192号 服务商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根据财政部令第94号《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鲁财采〔2018〕72号关于印发山东省政府采购质疑与投诉实施办法的通知提供相关内容。

★注：本采购文件中所有对项目的描述仅供服务商在报价中参考，其目的是使服务商对项目概况有一个相对充分的了解，实际的项目情况可能发生出入。因此，本采购文件中有关项目的描述不能成为服务商在编制和服务过程中索赔的依据。

一、总则

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服务商

1.1 采购人：是指依法开展政府采购活动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项目的采购人见服务商须知前附表。

1.2 采购代理机构：是指集中采购机构或从事采购代理业务的社会中介机构，本项目的采购代理机构见服务商须知前附表。

1.3 服务商：是指响应投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潜在服务商：以采购文件规定的方式获取本项目采购文件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本项目的服务商须满足以下条件：

1.3.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提供服务能力的服务商。

1.3.2 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关于供应商条件的规定，遵守本项目采购人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

1.3.3 以采购文件规定的方式获得了本项目的采购文件。

1.3.4 符合服务商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其他资格要求。

1.3.5 若服务商须知前附表中写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如服务商为非中小企业，其响应文件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

1.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服务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否则其相关响应文件均将被认定为响应文件无效。

1.5 服务商在投标过程中不得向采购人提供、给予任何有价值的物品，影响其正常决策行为。一经发现，其将被认定为响应文件无效。

1.6 各服务商须对本项目指定一个项目负责人，对本项目所有事宜全程负责。未经采购人同意中途不得更换项目负责人。

2、资金来源

2.1 本项目的采购人已获得足以支付本次招标后所签订的合同项下的资金（包括财政性资金和本项目采购中无法与财政性资金分割的非财政性资金，预采购项目除外。）

2.2 项目预算金额见服务商须知前附表。

2.3 服务商报价超过采购文件规定的预算金额，其响应文件将被认定为响应文件无效。

3、对服务商的要求及投标费用规定

3.1 服务商资格见前附表要求。

3.1.1 服务商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3.1.1.1 被责令停业的；

3.1.1.2 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3.1.1.3 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3.1.1.4 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成交或严重违约或重大违法记录的。

3.1.1.5 其他要求及说明：

3.2 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服务商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

4、适用法律

本项目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服务商、磋商小组的相关行为均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本项目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有关规定的约束和保护。

二、采购文件

5、采购文件的组成

5.1 本采购文件包括下列文件及所有按本须知发出的补充资料和招标答疑记录。

采购文件包括下列记录：

第一章 服务商须知

第二章 项目说明及服务要求

第三章 合同主要条款及格式

第四章 响应文件部分格式

第五章 评标方法

5.2 除 5.1 内容外，采购人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以书面形式或网上公示的形式发出的对采购文件的澄清或修改内容，均为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对采购人和服务商起约束作用。

5.3 服务商获取采购文件后，应仔细检查采购文件的所有内容，如有问题应按服务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向招标代理机构提出，否则，由此引起的损失由服务商自己承担。服务商同时应认真审阅采购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等，若服务商的响应文件没有按采购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响应文件没有对采购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其风险由服务商自行承担，并根据有关条款规定，该投标有可能被拒绝。

5.4 服务商应对采购文件保密，不得向他人泄露采购文件的任何内容和细节，服务商之间不得相互串通，故意提高或压低报价，若出现或发现上述情况，采购人有权取消其投标资格。

6、采购文件的澄清

服务商若对采购文件有任何疑问，应在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在“枣庄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平台”中或以书面形式提出。采购人将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将答复通过“枣庄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平台”或书面的形式发送给所有服务商，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如果澄清发出的时间距离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不足 5 日，相应延长递交截止时间，但澄清的内容不影响响应文件的编制的，将不再延长递交赶工时间。该澄清和修改作为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所有服务商具有约束力。

无论是采购人根据需要主动对采购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是根据服务商的要求对采购文件做出澄清，采购人都将通过“枣庄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平台”或书面形式予以澄清或者以书面形式发送至各服务商。服务商在收到该澄清文件后应于 24 小时内给予确认。该澄清作为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具有约束作用。

7、采购文件的修改

7.1 采购文件发出后，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采购人可对采购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修改。

7.2 采购文件的修改将通过“枣庄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平台”或书面形式发送给所有服务商，服务商应于收到该修改文件后 24 小时内给予确认。采购文件的修改内容作为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具有约束作用。

7.3 采购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等内容均以书面形式明确的内容为准。当采购文件、采购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等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上不一致时，以招标代理机构最后发出的文件为准。

7.4 为使服务商在编制响应文件时有充分的时间对采购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等内容进行研究，采购人将酌情延长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具体时间将在采购文件的修改、补充通知中予以明确。

7.5 采购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等内容以书面材料或网上公告为准，由招标代理机构发放。

7.6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的顺延

为使服务商准备投标时有足够的时间对采购文件的澄清或者修改部分进行研究，采购人将依法决定是否顺延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三、报价说明

8、投标价格

本次报价为非一次性报价，币种为人民币。

8.1 服务商的报价应当包括满足本次招标全部采购需求所应提供的服务，以及伴随的货物和工程。所有投标均以人民币报价，服务商的报价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为保证公平竞争，如有服务主体部分有与项目无关的赠与行为，其响应文件将被认定为响应文件无效。

8.2 服务商应在分项报价表上标明服务及相关货物的单价（如适用）和总价，并由法定代表人（非法人组织的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

8.3 服务商提交的报价,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的报价,其响应文件将被认定为响应文件无效。

8.4 响应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对不同文字文本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8.5 采购人不接受具有附加条件的报价或多个方案的报价。

8.6 服务商免费提供的项目,应先填写该项目的实际价格,并注明免费。此项不计入总报价。

四、响应文件的编制

9、编制要求

9.1 服务商应仔细阅读采购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采购文件的要求及格式编制响应文件,并保证其真实性。若服务商没有按照采购文件要求提交全部实质性要求资料或对实质性要求未作响应是服务商的风险,其响应文件将会被拒绝。

9.2 封面设置

响应文件材料封面设置包括:“响应文件”、“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服务商名称”。

9.3 服务商应按响应文件的要求及格式编写其响应文件;不得缺少或留空任何响应文件要求填写的表格或资料。

9.4 服务商应编制响应文件目录、内容。

9.5 本项目采用电子投标,须使用用于证明服务商身份的单位电子签名的实名认证证书和用于服务商编制电子响应文件的响应文件制作软件。服务商的响应文件应为有效的电子响应文件。

9.6 请各服务商通过枣庄市公共资源交易网政府采购交易系统投标,服务商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按照枣庄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业务指南中《枣庄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政府采购供应商操作手册》、《政府采购诚信库注册流程》中相关流程将电子响应文件上传至枣庄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系统内,逾期系统将自动关闭,未完成上传的响应文件将被拒绝;其他响应文件递交地点与开标地点相同。

若服务商实名认证证书即将到期或已过期,请确保在开标时实名认证证书在有效期内,否则将造成电子响应文件无法进行解密。

服务商须到枣庄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办理企业信息入库后再办理 CA 证书。枣庄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联系电话：0632-8252190。

因服务商以下原因，投标将被拒绝：

- 1) 投标截止时间前，服务商未成功上传响应文件的；
- 2) 开标时，实名认证证书过期失效、密码丢失，导致无法解密的。

10. 投标范围及响应文件成交准和计量单位的使用

10.1 服务商应当对采购文件中“采购需求”所列的所有内容进行响应，如仅响应部分内容，其响应文件将被认定为无效。

10.2 无论采购文件服务需求及技术规格中是否要求，服务商所提供服务(含货物)均应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

10.3 除采购文件中有特殊要求外，响应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1、响应文件的组成

11.1 服务商应完整地按采购文件提供的响应文件格式及要求编写响应文件。采购文件中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涉及的事项不满足采购文件要求的，其响应文件将被认定为无效。

11.2 上述文件应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签署和盖公章或经公章授权的其他单位章。采用公章授权方式的，应当在响应文件第一部分附公章授权书（格式自定）。

11.3 服务商应提交证明文件，证明其提供内容符合响应文件规定。该证明文件是响应文件的一部分。

11.4 上款所述的证明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等。

11.5 本项目采用电子响应文件，须使用用于证明服务商身份的单位电子签名的实名认证证书和用于服务商编制电子响应文件的响应文件制作软件。

11.6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服务商未成功上传响应文件的将被拒绝。

除枣庄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上递交的电子响应文件外，在开标地点递交与上传响应文件相同格式的响应文件电子文本（简称电子文本），并提供 PDF 版电子文本一份（存档），电子文本应密封递交，并按采购文件要求进行标示、盖章和签署，与其它响应文件一并递交。

服务商应将报价一览表（一式三份，不得折叠）、资格后审及加分证明文件分别独立包装在专用袋或标准档案袋中，与响应文件电子文件同时递交。

11.7 响应文件主由商务标、技术标两部分组成。商务标、技术标需制作在一起。

A 商务标组成（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1) 报价函；
- (2) 报价一览表；
- (3) 报价明细表；
- (4)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 (5)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6) 小微企业声明函；（如有）
- (7)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
- (8) 信用记录声明；
- (9)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书；

(10) 服务商企业概况（包括营业执照、企业组织机构、技术设备、技术人员、财务状况及近年来企业经营情况等）；

(11) 服务商拟投入本项目的主要管理和技术人员名单；

(12) 服务商 2018 年 1 月 1 日以来类似项目业绩情况表(后附业绩合同扫描件加盖公章)

(13) 商务偏离表；

(14) 资格后审文件的组成

※开标现场需携带：①营业执照副本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原件；②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及授权代理人身份证原件（如法定代表人为全权代表需携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原件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

※①以上原件作为资格后审证明原件依据，缺少其中任何一项，将取消投标资格。

②以上证件的扫描件加盖电子公章制作于响应文件中，不装、漏装、不盖公章的，如磋商小组认定不符合要求，导致失败的风险由服务商自行承担。

③资格后审及加分证明文件应单独密封于一个密封袋内（身份证可自行携带），并标明资格后审及加分证明文件、服务商名称、项目名称、项目编号，与响应文件电子版及报价一览表同时递交。

加“※”号资格条件如未按规定提供，则视为自动放弃投标资格。

(14.1) 服务商须对提交的资格证明真实性、有效性、完整性负责，并保证无不诚信记录。

(14.2) 资格证明的字迹、印章必须完整、清晰，否则其响应文件将会被拒绝。

(15) 服务商认为需要提交的其它文件和资料。包括所有评审时涉及到证书、证件、业绩合同等的扫描件制作于响应文件内，并加盖电子公章。

B 技术标的组成（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1) 技术条款偏离表；
- (2) 技术指标响应；
- (3) 服务方案；
- (4) 项目理解方案；
- (5) 项目人员配备方案；
- (6) 突发事件应急预案；
- (7) 内部管理制度；
- (8) 售后服务及培训方案；
- (9) 服务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内容。

响应文件应当对采购文件有关服务期、投标有效期、质量要求、合同、技术标准和要求等实质性内容作为响应。服务商应使用采购文件提供的格式，但表格可以按同样格式扩展。

12、投标有效期

12.1 投标应在服务商须知前附表中规定时间内保持有效。投标有效期不满足要求的投标，其响应文件将被认定为响应文件无效。

12.2 因特殊原因，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在原投标有效期截止之前，要求服务商延长响应文件的有效期限。接受该要求的服务商将不会被要求和允许修正其投标，且本须知中有关投标保证金的要求须在延长的有效期限内继续有效。服务商可以拒绝延长投标有效期的要求，且不承担任何责任。上述要求和答复都应以书面形式提交。

13、投标保证金

13.1 根据鲁财采【2019】40号的规定，本项目不向诚信记录良好的服务商收取投标保证金。

13.2 成交人有下列情形之一情节严重的，由政府采购管理部门将其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并予以通报：

- 13.2.1 成交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13.2.2 将成交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响应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人同意，将成交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13.2.3 拒绝履行合同义务的；

13.2.4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况。

14、响应文件的签署

14.1 服务商按本须规定编制和签署响应文件。

五、响应文件的递交

15、响应文件的密封与标记

15.1 服务商应当使用响应文件制作软件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内容和格式编制、签名、加密、递交响应文件。签名和加密必须使用枣庄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平台加密、递交响应文件。签名必须使用“枣庄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平台”可接受的数字证书。

15.2 服务商在开标地点还须提供“资格后审及加分证明文件”、“响应文件电子版”、“报价一览表”。并在封袋上标明“资格后审及加分证明文件”、“响应文件电子版”、“报价一览表”，且在封口处加盖服务商公章并由服务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且在密封袋上应注明：

(1) 采购项目名称；

(2) 采购项目编号；

(3) 服务商名称、地址及邮政编码；

(4) 开标时间 2021 年 11 月 16 日 14 时 00 分前不得开封；（封面格式见附件）

16、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及地点：

16.1 服务商应按前附表规定的日期和时限之前将响应文件上传，其他文件递交到规定地点，不接收快递、邮件等其它递交方式。

16.2 到投标截止时间止，递交响应文件的服务商少于 3 家的，招标人将依法重新组织招标：

16.3 招标人可以按本须知规定以补充通知的方式，酌情延长递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日期。在上述情况下，招标人与服务商以前在投标截止期方面的全部权利、责任和义务，将适用于延长后新的投标截止期。

17、响应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17.1 在投标截止时间以后，不能更改响应文件。

17.2 开标后不管服务商是否成交，响应文件一概不退。

六、开标

18、开标

18.1 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开标。开标由采购代理机构主持，招标人、服务商和有关方面的代表参加。**服务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应携带企业招投标电子加密锁参加会议。**

18.2 开标会议由采购代理机构组织并主持；有关监督部门进行监督。主持人按以下程序进行开标：

18.2.1 开标程序：

(1) 宣布开标会议开始；

(2) 宣布开标会议纪律及注意事项；

(3) 宣读参加开标会议的有关人员；

(4) 公布服务商名称；

(5) 服务商授权代理人解密其响应文件，请授权人携带电子招投标加密锁到主席台工作人员处解密和检验。

(6) 对响应文件二次解密。

(7) 唱标（宣读服务商名称、投标报价及其他内容）；

(8) 服务商对开标过程有无异议，如无异议请服务商在开标记录上签章确认，如有异议请举手示意，由记录人在交易系统上做出记录（能当场解答的应当当场解答，不能当场解答的应告知异议人）；

(9) 开标结束。

(10) 采购代理人对开标过程进行记录，并存档备查。

(11) 评标期间，服务商不要远离，须在指定区域等候。

19、响应文件的有效性

响应文件逾期送达的或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为无效投标；

七、评标

20、磋商小组与评标

20.1 采购代理机构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有关规定组建磋商小组。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及有关经济、技术等方面的专家 3 人或以上单数组成。

20.2 磋商小组具有依据采购文件进行独立评审的权力，且不受外界任何因素的干扰。磋商小组成员需对评审结果独立写出评审意见，并承担责任。磋商小组成员若拒绝在评审报告上签字且不陈述其不同意理由的，视为同意和接受。

20.3 磋商小组职责：

- (1) 审查响应文件是否符合采购文件要求；
- (2) 要求服务商对响应文件有关事项做出解释或者澄清；
- (3) 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评比和打分；
- (4) 推荐成交候选服务商名单，或者受采购人委托按照事先确定的办法直接确定成交人；
- (5) 向采购单位或者有关部门报告非法干预评审工作的行为。

20.4 磋商小组义务：

- (1) 遵纪守法，客观、公正、廉洁地履行职责；
- (2) 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评审办法和评审标准进行评审，对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 (3) 对评审过程和结果，以及服务商的商业秘密保密；
- (4) 参与评审报告的起草；
- (5) 配合财政部门的投诉处理工作；
- (6) 配合采购单位答复与会服务商提出的质疑。

20.5 开标结束后，开始评标，评标采用保密方式进行。

21、评标内容的保密

21.1 公开开标后，直到宣布授予成交人合同为止，凡属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投标的所有资料，有关授予合同的信息，都不应向服务商或与评标无关的其他人泄露。

21.2 在响应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以及授予合同的过程中，服务商对招标人和磋商小组成员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将导致取消其投标资格。

21.3 成交人确定后，招标人不对未成交人就评标过程以及未能成交原因作出任何解释。未成交人不得向磋商小组组成人员或其他有关人员索问评标过程的情况和材料。

22、资格性审查

22.1 开标后，经审查符合本须知有关规定的响应文件，方可提交磋商小组进行评审；

22.2 磋商小组依据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的规定，对所有服务商的资格证件审查，以确定服务商是否具备投标资格，填写资格审查表并签字确认。

22.3 磋商小组依据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中规定的内容，对服务商的资格进行审查。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服务商不进入评审；通过资格审查的服务商不足3家的，不得评审。

22.4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按服务商须知前附表查询服务商的信用记录。

22.5 服务商在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或在“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及“信用山东”网站 (www.creditsd.gov.cn) 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 以及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规定的行政处罚记录的, 不得进入评审。

22.6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信用记录查询网页打印、签字并存档备查。服务商信用记录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查询结果为准。服务商自行提供的与网站信息不一致的其他证明材料亦不作为资格审查的依据。

在本采购文件规定的查询时间之后, 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更均不再作为评审依据。

23、响应文件的符合性鉴定

23.1 符合性审查是指依据采购文件的规定, 从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对采购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 以确定是否对采购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做出响应。

23.2 经磋商小组集体审核通过, 对于不符合条件的服务商要说明其不符合要求的原因, 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确认, 服务商代表拒不签字的, 并不影响磋商小组所做出的结论。

23.2 就本条款而言, 实质上响应要求的响应文件, 应该与采购文件的所有规定要求、条件、条款和规范相符, 无显著差异或保留。所谓显著差异或保留是指对项目的发包范围、质量标准及运用产生实质性影响; 或者对合同中规定的招标人的权力及服务商的责任造成实质性限制; 而且纠正这种差异或保留, 将会对其他实质上响应要求的服务商的竞争地位产生不公正的影响。

23.3 如果响应文件实质上不响应采购文件的要求, 招标人将予以拒绝, 并且不允许通过修正或撤消其不符合要求的差异或保留, 使之成为具有有效投标。

23.4 响应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视为未能对采购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 由磋商小组初审后予以否决:

23.4.1 未按本须知规定加盖服务商印章或未经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

23.4.2 未实质上按采购文件规定的格式编制的; 关键内容不完整的;

23.4.3 服务商递交两份或多份内容不同的响应文件, 或在一份响应文件中对同一招标项目报有两个或多个报价, 且未声明哪一个有效, 按采购文件规定提交备选投标方案的除外;

23.4.4 服务商名称或组织结构与资格审查时不一致, 且未提交有效证明的;

23.4.5 技术应答内容完全或者绝大部分复制采购文件规定要求, 且无相关证明材料的;

23.4.6 响应文件附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24、响应文件的澄清

24.1 为了有助于响应文件的审查、评价和比较，磋商小组可以要求服务商对其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但不允许更改投标报价或投标的实质性内容。有关澄清说明与答复，服务商应以书面形式进行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并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服务商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内容构成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服务商拒不按照要求对响应文件进行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磋商小组可拒绝该投标。

24.2 服务商的澄清、说明或补正将作为响应文件的一部分。

25、错误的修正

磋商小组将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采购文件要求的响应文件进行校核，看是否有计算上或累计上算术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25.1 如果用数字表示与用文字表示的数额不一致时，以文字数额为准。

25.2 响应文件中填报的报价前后不一致时，以唱价的报价一览表填报的为准；

25.3 按上述修正错误的原则及方法调整或修正响应文件的投标报价，服务商同意后，调整后的投标报价对服务商起约束作用。如果服务商不接受修正后的报价，则其投标将被否决，并不影响评标工作。

25.4 磋商小组可以接受响应文件中不构成实质性偏离的不正规或不一致。

26、响应文件的评审、比较和否决

26.1 磋商小组将按照采购文件的规定，仅对在实质上响应采购文件要求的响应文件进行评估和比较。

26.2 在评审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服务商就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材料。

26.3 磋商小组依据本须知前附表规定的评标标准和方法，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和比较，向招标人提出书面评标报告，并推荐合格的成交候选人。采购人根据磋商小组提出的书面评标报告和推荐的成交候选人确定成交人，也可以授权磋商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人。

26.4 无效投标

26.4.1 在比较与评价之前，根据本须知的规定，磋商小组要审查每份响应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采购文件的要求，未实质性响应采购文件的响应文件按无效投标处理。

26.4.2 如发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

- 1、未按照采购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的；
- 2、未满足采购文件商务和技术条款的实质性要求的；
- 3、报价超过项目预算或最高限价的；
- 4、投标有效期不足的；
- 5、属于串通投标，或者依法被视为串通投标；
- 6、属于采购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投标情形的；
- 7、不符合法规和采购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27、评标方法和标准

27.1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即响应文件满足采购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得分最高的服务商为成交候选人。在评审过程中，磋商小组可能要求服务商就响应文件中的内容进行澄清，服务商应按照要求进行澄清。

27.2 最低报价不能作为成交的保证，若磋商小组认为服务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服务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和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该服务商做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服务商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由磋商小组认定该服务商的投标作为无效标处理。

27.3 磋商小组按评标办法及评分细则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评审，计算出服务商综合评估得分，并从高分到低分排出名次，确定第一名为成交人。综合得分相等时，以投标总报价低的优选；投标总报价也相等时，以技术标得分高的优选。仍相同的，由磋商小组全体人员记名投票，得票多的优选。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放弃成交，未能按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成交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成交条件的，采购人可以按照磋商小组提出的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成交候选人为成交单位，也可以重新招标。磋商小组完成评标后，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审报告。详见第五章评标办法。

27.4 评标办法中如有未尽事宜，由磋商小组依法集体研究决定解决办法。

27.5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20]46号）、《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和《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对满足价格扣除条件且在响应文件中提交了《中小企业声明函》或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

(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服务商,其报价扣除后参与评审。具体办法及比例详见采购文件第5章。

27.6 根据国家有关节能、环保政策,对满足加分条件且在响应文件中提交了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的服务商,可给予认证产品评审价格扣除优惠或者给予评审加分,同等条件下,优先采购认证产品。具体办法及比例详见采购文件第5章。

28、采购项目终止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应当终止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1)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2) 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服务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服务商不足3家的。

(3) 磋商小组经评审,认为所有投标都不符合采购文件要求的,可以否决所有投标。所有投标被否决后,采购人应当依法重新招标。

29、保密要求

29.1 评审将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

29.2 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应当遵守评审工作纪律,不得记录、复制或者带走任何评标资料,不得泄露采购文件、评审情况和评审中获悉的商业秘密。

30、成交

磋商小组将根据评标标准,推荐成交候选人或根据采购人的委托直接确定成交人。

31、成交通知书

在法定期限内,中标人确定后,采购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按照规定发布中标公告,应同时公告服务商未中标的原因,在公告中标结果的同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成交通知书对采购人和成交人都具有法律效力。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成交结果的,或者成交人放弃中标,应当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八、授予合同

32、合同协议书的签订

32.1、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签订合同。成交单位应按成交通知书指定的时间、地点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32.2、采购文件、成交人的响应文件及其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32.3、如成交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服务商名单排序，确定下一成交候选服务商为成交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32.4、当出现法规规定的成交无效或成交结果无效情形时，采购人依规可与排名下一位的成交候选服务商另行签订合同，或依法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33、预付款

预付款是指在指政府采购合同签订后、履行前，采购人向成交人预先支付部分合同款项，预付款比例按照服务商须知前附表规定执行。

34、廉洁自律规定

34.1、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不得与采购人、服务商恶意串通操纵政府采购活动。

34.2、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不得接受采购人或者服务商组织的宴请、旅游、娱乐，不得收受礼品、现金、有价证券等。

34.3、为强化采购代理机构内部监督机制，服务商可按服务商须知资料表中的监督电话和邮箱，反映采购代理机构的廉洁自律等问题。

35、人员回避

潜在服务商认为采购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服务商认为采购人员、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及其相关人员有法律法规所列与其他服务商有利害关系的，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

36、质疑与接收

36.1、服务商认为采购文件、评审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有关规定，依法向采购人或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36.2、质疑服务商应按照财政部制定的《政府采购质疑函范本》格式（可从财政部官方网站下载）和《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要求，在法定质疑期内以书面形式提出质疑，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应一次性提出。

超出法定质疑期的、重复提出的、分次提出的或内容、形式不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质疑服务商将依法承担不利后果。

36.3、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质疑函接收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见服务商须知前附表。

37、其他相关费用

37.1 采购代理机构按照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文件计价格（2002）1980号“国家计委关于印发《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规定标准收取服务费；

37.2 采购代理服务费由成交人交纳，服务商在投标报价中须考虑该部分费用。

37.3 评审费由采购人承担，按照山东省有关规定的标准执行，向评审专家支付。

注：以上费用不得在响应文件中单列。

38、法律责任

(1) 服务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以政府采购项目成交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并予以公告，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①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的；

②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服务商的；

③与采购单位、其他服务商恶意串通的；

④向采购单位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⑤在采购过程中与采购单位进行协商谈判、不按照采购文件和成交人的响应文件订立合同，或者与采购人另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的；

⑥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者提供虚假情况的。

服务商有前款第①至⑤项情形之一的，成交无效。

(2) 成交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由财政部门将其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并予以通报：

①成交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签订合同的；

②将成交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报价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人同意，将成交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③拒绝履行合同义务的。

39、知识产权

服务商须保证采购人在使用投标产品时不受到第三方关于侵犯专利权等的指控。如果任何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与采购人无关，服务商须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可能发生的一切费用。如采购人因此而遭致损失的，服务商应赔偿该损失。

40、解释权

本次采购的最终解释权为采购人，当对一个问题有多种解释时以采购人的书面解释为准。采购文件未做须知明示，而又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采购人对此所做解释以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为依据。

第二章 项目说明及服务要求

安全运营服务以保障网络安全“持续有效”为目标，围绕资产、漏洞、威胁、事件四个要素，通过云端安全运营中心和安全专家团队有效协同的“人机共智”模式持续性开展网络安全保障工作，与用户一同构建持续、主动、闭环的安全运营体系。从防御层次向“持续检测、快速响应”步进，打造一站式的“预防，检测，响应，加固”的四维服务，真正做到“安全态势可感知、安全威胁可预警、异常行为可监控、安全价值可呈现”。

- 1) 对现有业务系统核心资产进行识别，梳理用户与资产的访问关系；
- 2) 对绕过边界防御的进入到内网的攻击、勒索病毒进行检测，以弥补静态防御的不足，第一时间发现已发生的安全事件、已感染的勒索病毒主机；
- 3) 对内部用户、业务资产的异常行为进行持续的检测，发现潜在风险以降低可能的损失；
- 4) 对业务资产存在的脆弱性进行持续检测，及时发现业务上线以及更新产生的漏洞及安全隐患；
- 5) 将全网的风险进行可视化的呈现，看到全网的风险以实现有效的安全处置；
- 6) 通过联动终端安全组件，实现快速文件隔离、终端隔离、端口封闭等快速响应，控制安全事件影响面，最大限度提升响应及时性，并及时止损；
- 7) 对内网的流量进行安全检测、并能通过联动上网行为管理自动告警给相关用户的内网安全预警检测与告警平台。

二、资产识别梳理

1) 全网行为管理

- 1、具备千兆电口 ≥ 6 ，万兆光口 ≥ 2 ；内置硬盘 $\geq 1T$ ，网络层吞吐量 $\geq 10Gb$ ，最大并发连接数 ≥ 600000 ，配置3年上网行为管理特征库升级授权；
- 2、支持路由模式、透明（网桥）模式、混合模式等部署模式；
- 3、为了满足后续 ipv6 改造需求，设备支持能够部署在 IPv6 环境中，并且上网行为管理设备的所有功能（包含：认证、应用控制、内容审计、报表等）都支持 IPv6；
- 4、为满足《网络安全法》相关要求，设备必须支持加密网站、发帖上网行为审计；
- 5、终端接入安全认证：支持通过 802.1x 认证、MAB 认证方式做二层接入认证；支持触发式 WEB 认证、用户名密码认证、短信认证、二维码认证、单点登录认证、USB-KEY 认证等多种认证方式做三层接入认证；支持对接多种用户源，包含内置账户、AD 域用户、邮件服务器用户验证、LDAP 服务器用户验证、RADIUS 服务器、数据库服务器、POP3 服务器、H3C CAMS 服务器、第三方认证系统（cas）等；

6、非法外联检测与管控：至少支持拨号行为、双网卡行为、有 4G 网卡、有无线网卡行为、连接非法 wifi 行为、使用非法网关行为、连接外网行为、自定义外联行为 8 种外联方式的检查与管控；检测终端计算机到发生违规外联行为，可及时告警或上报，支持发送告警邮件、断网的违规处理配置；用户违规断网后，重启 PC 可恢复网络连接，支持 U 盘等外设管控；

7、为了保证设备具有较强的审计和管理功能，设备需具备应用识别库，支持识别 1500 种以上的应用，支持识别移动应用 1000 条以上，需具有 5600 条以上的应用规则，并且需要具有保持持续更新规则库的功能，以此来确保应用识别的准确性；

8、共享接入管理（防共享）：设备能够发现私接路由（或者共享软件等）共享网络的行为；支持自定义配置终端数量和冻结时间，和添加信任列表；支持显示以 IP 或用户名的维度统计一段时间内的趋势图。支持例外排除功能：如指定例外条件 1 台 PC，2 个终端。当 PC 或终端数超过例外条件才会被判定为共享。

2) 安全态势感知平台

1、标准 2U 机架式设备，配置硬盘 $\geq 16\text{TB}$ ，内存 $\geq 64\text{G}$ ，千兆电口 ≥ 4 个，串口 ≥ 1 个，USB 口 ≥ 3 个，配置冗余电源；

2、针对电子政务外网能够进行资产梳理，支持感知业务/服务器资产支持对全网资产总览分析，包括资产概览、服务器运行状态、资产统计，其中资产概览包括全部资产数、核心资产数、资产组数、服务器数、终端数；服务器运行包括服务器离线 TOP5、服务器开放端口 TOP10、服务器应用 TOP5；资产统计包括资产组 TOP5、资产来源 TOP5、设备类型 TOP5、操作系统分布、7 天内即将退库资产；

3、能够可视化的形式展示内部威胁的影响面，通过大数据分析和关联检索技术，直观展示失陷主机攻击链与被攻击链，方便进行运维处置；

4、针对电子政务外网内设备进行安全检测，支持实时分析漏洞功能，漏洞分析类型包含配置错误漏洞、OpenSSH 漏洞、OpenLDAP、数据库、Web 应用等，页面上必须展示业务脆弱性风险分布、漏洞类型分析、漏洞态势与危害和处置建议，并支持导出脆弱性感知报告；

5、支持基于攻击者和受害者的视角展示横向威胁态势，并可通过链接方式互相跳转并直接查询相关日志记录，包括数据包的详细内容查看；

3) 流量检测探针 3 套

1、探针支持旁路部署，对镜像流量进行监听，镜像流量处理能力 $\geq 1\text{Gb}$ ，标准 1U 机架式，千兆电口 ≥ 4 个，千兆光口 ≥ 2 个，支持旁路部署，对镜像流量进行监听；可以多台设备分布式部署与采集，并将数据传输到同一套分析平台；

2、为保障数据对接到平台实现全面分析，要求与安全感知平台同一品牌进行联动响应。

3、为保证探针能够准确监视单位网络流量，可基于正常流量建模，判别流量是否出现异常，可发现网络蠕虫、网络水平扫描、网络垂直扫描、IP 地址扫描，端口扫描，ARP 欺骗等常见异常流量事件。

4、为了保证安全防护的有效性，设备需支持能够识别 1000 种应用以上，应用识别规则总数需超过 2000 条，并且具备亿万级别 URL 识别能力。漏洞利用规则特征库数量在 3500 条以上

5、为保证单位内部网络免遭僵尸主机的风险威胁，并且能够积极防御木马远控、恶意脚本、勒索病毒、僵尸网络、挖矿病毒等威胁攻击，所投设备必需具备独立的热门威胁特征库，同时为保证威胁检出效果其特征库总数需在 60 万条以上。

6、为保证单位可及时获取最新的威胁情报信息，能够对新爆发的流行高危漏洞进行预警和自动检测，对于未知威胁具备同云端安全分析引擎进行联动的能力，上报可疑行为并在云端进行沙盒检测，并下发威胁行为分析报告。

4) 终端安全响应系统

1、产品交付包含管理控制中心软件及终端客户端软件；包含内外双网口各 330 个点终端设备，需适配现有桌面云终端。

2、为了保证交付质量，包含管理控制中心软件若干套（需根据勘察现场实际情况，并根据现场实际情况部署，需提供实际部署方案，各个部门的专网、外网、Windows Server 客户终端业务、Linux 客户端业务均不互通）及终端客户端软件，其中管理控制中心需云化部署；

3、为了保证简单运维，设备需支持导出针对全网终端的终端风险报告，从整体分析全网安全状况，快速了解业务和网络的安全风险，提供安全规划建设建议；

4、为了保证安全防护的有效性，设备支持本地查杀缓存，具备二级缓存机制：终端侧使用全盘文件缓存，加速本地二次扫描速度，减少对本地虚拟化环境的资源消耗；管理平台侧使用全网文件缓存，加速云查杀速度，减少通过互联网进行云查杀的带宽消耗。

5、为了保障单位能够合理划分运维工作权限，设备支持精细化管理，可以在设备上配置不同的权限角色，且支持超级管理员、普通管理员（管理）、审计管理员（查看）三种权限；并配置可管辖的终端范围。

6、PC-Windows 客户端-智防模块包括：多维度漏斗型检测框架（包含文件信誉检测引擎，基因特征检测引擎，人工智能检测引擎，行为分析检测引擎，安全云脑检测引擎）威胁自动隔离，安全基线核查，文件实时监控，漏洞补丁，勒索诱饵等；PC-Windows 客户端设备数量不少于 560 台。

7、安全策略模板一体化设置，全网资产盘点与风险可视，自动化日志可视化报表一键导出，管理账号分权分域，总分平台级联控制，Windows Server 客户端授权包含智防、智控、智响

应模块及服务端防护（Webshell 检测、暴力破解检测、僵尸网络检测、基线合规检查等）；服务器 3 台。

8、安全策略模板一体化设置，全网资产盘点与风险可视，自动化日志可视化报表一键导出，管理账号分权分域，总分平台级联控制，Linux 客户端授权包含智防、智控、智响应模块以及服务端防护（Webshell 检测、暴力破解检测、基线合规检查等）；服务器 13 台。

三、服务内容

1 现状评估及处置加固

1.1 资产发现与识别：借助安全工具对单位资产进行全面发现和深度识别，并在后续服务过程中触发资产变更等相关服务流程，确保安全运营中心资产信息的准确性和全面性。

资产信息梳理与管理：结合安全工具发现的资产信息，首次进行服务范围内资产的全面梳理，并将信息录入到安全运营平台中进行管理；

1.2、安全现状评估：包含脆弱性、病毒类事件、攻击行为、失陷类事件等安全现状的评估

1.3、问题处置：建立安全事件的进度监控机制，并 7*24 小时工作人员现场驻场实行实时安全防护，提供处置服务。

2、持续有效运营

2.1、漏洞管理

漏洞分析与处理：通过漏洞扫描工具识别系统安全漏洞，结合多种信息对识别的漏洞进行优先级排序，最后提出切实可行的漏洞修复指导。

弱口令分析与处理：实现信息化资产不同应用弱口令猜解检测，如：SMB、Mssql、Mysql、Oracle、smtp、VNC、ftp、telnet、ssh、mysql、tomcat 等。针对不同行业提供行业密码字典，有针对性的进行内网弱口令检测，并将检测发现的问题通过工单系统跟踪修复状态。

2.2、威胁管理

威胁分析与通告：实时监测网络安全状态，对攻击事件自动化生成工单，及时进行分析与预警。攻击事件包含境外黑客攻击事件、高级黑客攻击事件、持续攻击事件。实时监测网络安全状态，对病毒事件自动化生成工单，及时进行分析与预警。病毒类型包含勒索型、流行病毒、挖矿型、蠕虫型、外发 DOS 型、C&C 访问型、文件感染型、木马型。

流行威胁通告与排查：结合威胁情报，安全专家排查是否对资产造成威胁并通知单位，协助及时进行安全加固

主动分析与响应：每月主动分析病毒类、攻击类、漏洞利用类、失陷类的安全事件，并提供相应解决方案。

策略管理：安全专家每月对安全组件上的安全策略进行统一管理工作，确保安全组件上的安全策略始终处于最优水平，针对威胁能起到最好的防护效果。

持续攻击对抗：通过攻击日志分析，发现持续性攻击，立即采取行动实时对抗。

2.3、事件管理

事件分析与处置：实时针对异常流量分析、攻击日志和病毒日志分析，经过海量数据脱敏、聚合发现安全事件。

针对分析得到的勒索病毒、挖矿病毒、篡改事件、webshell、僵尸网络等安全事件，通过工具和方法对恶意文件、代码进行根除，帮助客户快速恢复业务，消除或减轻影响。

应急响应：通过事件检测分析，提供抑制手段，降低入侵影响，协助快速恢复业务，同时还还原攻击路径，分析入侵事件原因，指导用户进行安全加固、提供整改建议、防止再次入侵。

3、定期汇报：默认每年十二次服务进展汇报。

4、服务交付物

《项目启动会 PPT》、《首次分析与处置报告》、《漏洞管理举证报告》、《漏洞清单》、《服务资产表》、《安全服务运营报告》、《应急响应报告》、《事件分析与处置报告》、《安全运营报告》、《安全通告》、《综合分析报告》、《季度汇报 PPT》、《年度汇报 PPT》。

第三章 政府采购合同格式

政府采购合同

项目名称:

合同编号:

采购编号:

甲方:

乙方:

发包方：枣庄市薛城区行政审批服务局（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方：_____（以下简称乙方）

枣庄市薛城区行政审批服务局（甲方）所需(服务名称)经以(项目编号)采购文件在国内以竞争新磋商方式进行采购。经磋商小组确定(乙方)为成交服务商。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按照公正、平等、自愿、诚实信用的原则，同意按照以下内容签署本合同。

一、合同文件

本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 (一) 本项目采购文件
- (二) 中标人响应文件
- (三) 合同格式、合同条款
- (四) 成交人在评标过程中做出的有关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文件
- (五) 成交通知书
- (六) 本合同附件

二、合同的范围和条件

本合同的范围和条件应与上述合同文件的规定相一致。

三、服务内容

四、合同金额

根据上述合同文件要求，合同金额为人民币¥_____元，大写：_____元整。（分项价格详见合同服务清单）。

五、付款途径

国库支付 甲方支付 国库与甲方共同支付

预算内资金_____元 财政专户资金_____元 自筹资金_____元

属国库集中支付的预算内、财政专户采购资金，甲方应按合同约定的付款期限，通过《山东省政府采购管理系统》及时向财政部门报送资金支付申请，财政部门对支付申请审核无误后，15个工作日内将款项直接支付至乙方账户。

六、付款方式

合同生效且具备实施条件5个工作日内预付合同价款的10%，即人民币¥元____，大写：元整；项目验收合格后支付至合同总金额的95%，即人民币¥_____元，大写：_____元整。剩余5%作为质保金质保期满后无质量问题一次性无息付清。

七、交付日期和地点

1、服务时间：一年。

2、服务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八、履约验收

本合同为甲方进行履约验收的主要依据。甲方应专门成立履约验收小组，乙方交付项目时组织验收，验收人员应与采购人员相分离。验收应严格按照采购文件和采购合同进行，保证采购项目与采购文件和采购合同内容的一致。

九、履约保证金

无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十一、违约责任

当事人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具体违约责任由双方按照《政府采购法》、《合同法》等法律法规自行约定并在合同中明确。）

十二、凡因本合同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合同双方一致同意提请枣庄仲裁委员会按其仲裁规则进行仲裁。

十三、合同保存

本合同一式五份，甲方二份，乙方二份，招标代理机构一份。

甲方：

乙方：

盖章：

盖章：

全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全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地址：

地址：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电话：

电话：

开户单位：

开户单位：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帐号：

帐号：

签订时间：

签订时间：

（此合同仅供参考。以最终采购人与成交服务商签定的合同条款为准进行公示，最终签定合同的主要条款不能与采购文件冲突）

第四章 投标相关格式

薛城区政务服务智能综合一窗网络 安全管理体系项目

响 应 文 件

服务商名称：_____（公章）

法 定 代 表 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

报价函

枣庄市薛城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1、根据已收到的_____项目采购文件，我单位认真研究和考察并结合本单位实际，我方遵照采购文件及服务要求，愿以人民币_____元（大写_____）的总价及所附报价明细清单，完成采购范围内的全部工作，提供技术支持与维保服务，并承担任何质量缺陷责任等。

2、一旦我方成交，我方保证按照采购文件的要求进行服务，按采购服务合同约定内容提供优质服务。

3、如果我方成交，我方将由_____担任项目负责人。

4、你方的成交通知书和本响应文件将构成约束我们双方的合同文件。

5、我方如有下列行为之一时，你们有权将我方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并可取消我们的投标资格。

①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响应文件。

②在接到成交通知书后由于我方原因未能或拒绝签订采购合同。

6、我方随时向采购人提供与采购有关的任何证据或资料。

7、我方的响应文件自开标之日起有效期为 90 日。

8、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通讯请寄：

地 址： 邮 政 编 码：

电 话： 传 真：

开 户 单 位： 开 户 银 行：

帐 号：

服务商名称： （印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报价一览表

单位： 元（人民币）

服务商名称	
总报价	大写： _____ 小写： _____元
服务时间	
对采购文件的认同程度	完全认同

注： 请认真填写此表并将三份报价一览表单独密封于一个密封袋内，方便电子唱标失败时使用。

服务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报价明细表

(格式自拟)

服务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兹证明_____（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现为_____（单位名称，所任职务）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以本公司名义参加_____投标，有权代表单位签署响应文件、进行合同谈判、签署合同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有权授权委托投标代理人。

特此证明。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联系方式（电话及手机）：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联系地址：_____

服务商名称（公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_____（法定代表人名称）是_____（服务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_____（被授权代表人名称和职务）为我公司代理人，全权处理（项目名称）_____招标活动的一切事宜，项目编号为：_____。该同志代表我单位全权处理本次招标活动中的一切事宜，由他签署的一切文件，我公司均认可。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特此委托。

代理人：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

单位：_____部门_____

职务：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	（代理人身份证扫描件）
-------------	-------------

服务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企业概况

服务商应提供但不限于提供以下内容：

- 1、服务商简介：包括单位概况、企业规模、综合实力、技术设备、技术人员、财务状况及近年来企业经营情况等；
- 2、服务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它资料或需要说明的其它内容。

（备注：近年来均指 2018 年 1 月 1 日以来）

服务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企业基本情况表

企业名称					
注册地址			资质等级		
法定代表人 (负责人)			电话		
联系人			电话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经营范围					
企业在编职工 总数 (人)	有职称管理人员				
	高级工程师				
	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技术员				
目前主要服务 设备 情况	名 称	规格型号	数量	产 地	出厂时间
备注					

服务商近三年类似项目业绩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合同总价	合同时间	项目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备注

注：本表包括已经完成和合同已签订正在组织服务的项目；服务商填写本表的同时，须将业绩的合同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附于本表之后；服务商所填写的内容必须真实可靠，不得弄虚作假，否则承担相关责任。

服务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参加本项目的主要负责人简历表

姓名		性别		年龄	
学历		职称		职务	
从事专业		任职资格（上岗证书）			
身份证号		拟在本项目中担任职务			
执业资格证		执业资格证书号			
近三年来已完成类似项目情况					
时间	项目名称	担任职务		委托单位	

服务商名称（盖单位公章或电子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本项目配备人员一览表

姓名	在项目班子中拟担任职务	专业	职称	备注

注：本表须后附项目班子成员的资格证书扫描件，成交后项目人员未经采购人同意不得替换。

服务商名称（盖单位公章或电子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技术条款偏离表

序号	采购文件 条目号	采购文件 要求	响应文件 实际情况	偏离内容	其它说明

- 说明：1. 响应文件的技术条款与采购文件的要求存在偏差，则填写上表；
2. 响应文件的技术条款与采购文件的要求无偏差，请填写“无”。
3. 本项目不接受重大技术负偏离。

服务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商务条款偏离表

序号	采购文件 条目号	采购文件 要求	响应文件 实际情况	偏离内容	其它 说明

说明：1. 如响应文件的商务条款与采购文件的要求存在偏差，则填写上表
 2. 如响应文件的商务条款与采购文件的要求无偏差，请填写“无”

服务商名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日 期： 年 月 日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是）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监狱企业证明材料（如是）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参加政府采购近三年内无违规违法声明

致（招标代理机构）：

我方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规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特此声明。

如果以上声明不真实，我方全部承担虚假投标的责任，并接受依法施行的处罚；愿按照政府采购相关规定接受处罚，列入黑名单并处相应罚金。

服务商：（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注：

- 1、重大违法记录，是指服务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营业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 2、服务商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限届满的，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信用记录声明

致（招标代理机构）：

我方郑重承诺，在参与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采购期间，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或《信用山东》网站（www.creditsd.gov.cn）公示存在不良信用记录。（查询时间应为本项目采购文件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时间前；后附我方在上述网站查询结果截图）

服务商：（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注：

- 1、网站截图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信用山东》网站（www.creditsd.gov.cn）首页“信用信息”搜索一栏输入企业全称后得出的查询结果页面；或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名单”网站查询截图。
- 2、截图中应显示网站域名，页面信息必须明确显示参与本项目的企业全称。

财务状况

提供近三年度任意一年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包括“四表一注”，即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及其附注，或者其基本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部分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没有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可以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为了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根据《财政部关于开展政府采购信用担保试点工作方案》规定，中小微企业提供了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投标担保函的，可不用提供其他财务状况报告。

政府采购诚信承诺书

（采购人）：

我公司_____（服务商名称）已详细阅读了_____项目（项目编号： ）采购文件，自愿参加本次投标，现就有关事项郑重承诺如下：

一、诚信投标，材料真实。我公司保证所提供的全部材料、投标内容均真实、合法、有效，保证不出借或者借用其他企业资质，不以他人名义投标，不弄虚作假；未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

二、遵纪守法，公平竞争。不与其他服务商相互串通、哄抬价格，不排挤其他服务商，不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不向采购人、招标代理机构、磋商小组成员等及其他参与招标活动的人员行贿或采用其他不正当手段谋取成交。

三、不捏造事实或借用他人名义进行虚假、恶意质疑和投诉，不以质疑或投诉为名排挤竞争对手，干扰政府采购秩序。

四、若成交后，将按照规定及时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不与采购人订立有悖于招标结果的合同或协议；严格履行政府采购合同，不降低合同约定的产品质量及相关服务，不得擅自变更、中止、终止合同，或者拒绝履行合同义务。

若有违反以上承诺内容的行为，我公司自愿接受取消投标资格、记入信用档案、接受罚款、媒体通报、1~3年内禁止参与枣庄市政府采购活动等处罚；如已成交的，自动放弃成交资格，并承担全部法律责任；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服务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密封袋封面格式：

资格后审及加分证明文件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服务商名称（公章）：

响应文件电子版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服务商名称（公章）：

报价一览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服务商名称（公章）：

封口格式

……………开标时间 2021 年 11 月 16 日 14 时 00 分之前不准启封（公章）……………

第五章 评标办法

（一）评标的原则及要求：

评标的原则及要求是：竞争择优，公开、公平、公正、科学合理，在报价低于预算或招标控制价，企业综合实力强、实施方案优、实力水平高的前提下，择优选定成交人，不保证最低价成交。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总分 100 分。本项目如有预算或招标控制价，服务商报价超出预算或招标控制价的将否决其投标。

评标方法：磋商小组按评标办法及评分细则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评审，计算出服务商综合评估得分，并从高分到低分排出名次，确定第一名为成交人。综合得分相等时，以投标总报价低的优选；投标总报价也相等时，以技术标得分高的优选。仍相同的，由磋商小组全体人员记名投票，得票多的优选。磋商小组完成评标后，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审报告。评分标准详见附件。

若排名第一的成交人放弃成交、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成交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成交条件的，采购人可按照磋商小组提出的排序名单依次确定成交人或重新招标。

采购人不承诺将合同授予最低价的服务商。采购人有权依据磋商小组的评审报告拒绝不合格的投标。服务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合理报价，磋商小组会在开标现场应要求该服务商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服务商如果不能合理说明或不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由磋商小组会认定该服务商的报价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其响应文件做无效标处理。

具体方法如下：（附件：评分标准）

评分标准

项 目	分数	评分细则
投标报价	10分	评标基准价的确定，满足采购文件要求且报价价格最低的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10分。其他服务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10%（价格权值）×100
商务部分	9分	服务商2018年1月1日以来承担过类似项目的，每提供一个得3分，本项最多得9分。（开标时提供合同原件，扫描件制作于响应文件电子版内并加盖公章，否则不予计分。）
	6分	为保障安全产品的可靠性，服务商或生产厂商是国家互联网应急响应中心网络安全应急服务国家级支撑单位，得6分；是网络安全应急服务省级支撑单位，得3分；最多得6分，不提供不得分（开标时提供相应证明材料并加盖公章视为原件，扫描件制作于响应文件电子版内并加盖公章，否则不予计分。）
	4分	服务商具有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得4分（开标时提供证书原件，扫描件制作于响应文件电子版内并加盖公章，否则不予计分。）
技术指标响应	15分	根据服务商所投产品的参数（响应文件中应提供技术支持资料，包括但不限于产品技术描述、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功能说明）等资料，综合考虑产品的详细配置与功能指标，所投产品技术规格、参数完全满足或高于采购文件要求的得15分；经评委横向对比，存在瑕疵或者不足的以1分为单位进行递减。缺项不得分。
服务方案	15分	对服务商提供的整体服务方案进行评价，包括管理控制中心软件实际部署方案、远程检查、现场检查、重保值守、资产梳理等服务方案；内容表述完整、满足采购文件要求、内容详实合理的得15分，经评委横向对比，存在瑕疵或者不足的以1分为单位进行递减。缺项不得分。
项目理解方案	10分	根据服务商对本项目的政务服务业务支行以及信息化建设现状（包括大厅设备、建设模式、运行系统、应用情况等）的理解程度进行评审，理解全面、现状分析透彻、建设思路清晰、业务设计合理的得10分，经评委横向对比，存在瑕疵或者不足的以0.5分为单位进行递减。缺项不得分。
项目人员配备	8分	根据采购项目服务内容制定人员配备方案（含管理机构的设置、主要专业人员的人数和职责及服务的项目经验；其他拟派工作人员设置：分工、专业、学历等），拟派的人员数量充足、各岗位职责、分工安排合理、组织机构健全、经验丰富的得8分，经评委横向对比，存在瑕疵或者不足的以0.5分为单位进行递减。缺项不得分。（拟投入本项目人员必须是本单位在职人员，须提供由本单位缴纳的自投标截止时间之前6个月内至少连续3个月的社会保险缴费记录材料扫描件制作于电子响应文件中。）
突发事件应急预案	8分	针对本项目服务过程中任何可能发生的紧急情况给出可行的解决方案（含疫情防控、应急响应、应急演练、应急演练培训及应急处置方案等），符合实际且解决方案完善合理、有效可靠的得8分，经评委横向对比，存在瑕疵或者不足的以0.5分为单位进行递减。缺项不得分。
内部管理制度	8分	各项内部管理制度、岗位责任制度、职业道德规范制度、绩效考核制度等各项制度，制度全面完整、条理清晰、科学合理、切合实际的得8分，经评委横向对比，存在瑕疵或者不足的以0.5分为单位进行递减。缺项不得分。
售后服务及培训方案	7分	1、服务商提供完善的售后服务体系、服务承诺、维护保养方案和即时技术保障能力等内容描述详细全面、切实可行有针对性的得4分，经评委横向对比，存在瑕疵或者不足的以0.5分为单位进行递减。缺项不得分。 2、有完整的培训方案，培训内容、培训人员安排、培训计划进度合理完善可行，有针对性得3分，经评委横向对比，存在瑕疵或者不足的以0.5分为单位进行递减。缺项不得分。

说明：

1、“近三年”、“2018年以来”均指2018年1月1日至开标时间，合同以签订时间为准，证书以发证日期为准；

2、服务商必须保证证件的真实合法性；服务商无论成交与否，一经发现造假，按否决投标处理，同时上报主管部门，由主管部门判定一定期限内不得进入本地同类市场参与投标。拟成交单位发现造假，招标人可以按照磋商小组提出的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人，也可以重新招标。

3、磋商小组认为服务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服务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服务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备注：

1、资格后审及加分证明文件应单独密封于一个密封袋内（身份证可自行携带），并标明“资格后审及加分证明文件”、服务商名称、项目名称、项目编号，与报价一览表、响应文件电子版同时递交。（扫描件必须加盖公章制作于电子响应文件内；提供公证件材料视为原件。）

2、政策加分

2.1 给予小型和微型企业价格扣除：

给予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10%的扣除；计算方法是： $\text{评审价格} = \text{投标报价} \times 90\%$ ，按照评审价格计算其价格得分分。

小型、微型企业产品价格需扣除的，须提供以下原件：

《中小企业声明函》证明材料原件与资格后审证明材料密封于一个密封袋内，复印件加盖公章制作于电子响应文件内，否则不予计分。

2.2 给予监狱企业和戒毒企业价格扣除：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文件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和戒毒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评审中享受同小型、微型企业相同的价格扣除。监狱企业和戒毒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以上证明材料原件与资格后审证明材料密封于一个密封袋内，复印件加盖公章制作于电子响应文件内，否则不予计分。

2.3 给予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价格扣除：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向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采购的金额，计入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统计数据。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2.4 根据鲁财采[2019]39号文，对属于优先采购的产品类别，给予1分的评审加分。服务商应当提供相关产品认证的说明资料，并附相关认证信息截图或具体查询网址。评审专家核对服务商提供的认证信息，对提供的认证信息与相关指定网站公布的信息不一致或超出有效期的，不得给予评审优惠。

以上加分证明材料与资格后审证明材料合并密封，扫描件加盖公章制作于电子响应文件内，否则不予计分。

服务商有前述情形的，应在开标现场组织的资格审查中携带相应证明文件向评审专家提出，否则视为自动放弃此项政策功能加分及价格扣除。

注：服务商所提供的材料或填写的内容必须真实、可靠，如有虚假或隐瞒，一经查实将导致投标被拒绝，并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的”进行处罚，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应承担赔偿责任。